

## 開放文學 – 江湖俠義 – 綠牡丹 第十七回 駱母為生計將本起息

卻說花振芳西門掛頭驚動眾人，連忙松開繩索，將任正千放下；然後自己亦墜繩而下，又將任正千馱在背後，幸喜天早，且城河邊水雖未涸盡，而所存之水有限，不大寬闊，將身一縱，過了城河。走了數里遠近，見已大明，恐人看見任大爺帶著刑具，不大穩便。到僻靜所在，用順刀把手鐐切斷，將自己衣服更換了，應用之物並換下衣服打起包裹，復將任大爺背好。行至鎮市之所，祇說個好朋友偶染大病，不能行走。遂雇了人夫用繩床抬起，一程一程奔山東而回。且表城裏邊定興縣知縣孫老爺，分付開城門搜尋劫獄之人，並殺人的凶手。到了早飯以後，毫無蹤跡，少不得開放城門，令人出入，另行票差馬快捉人，在遠近訪拿。城門所掛人頭，令取下來懸於西門以下，交付門軍看守，待有苦主來認頭時稟報本縣，看因何被殺，再擒捉審問便了；禁牢內更夫屍首，令本戶領回，各賞給棺木銀五兩。這且按下不表。

再講王倫早上起來梳洗已畢，就在賀氏房中，請了賀世賴來吃點心。正在那裏說說笑笑，滿腔得意，家人王能進來，稟道：“啟大爺得知：方纔聞得今夜四更時分，不知何人將禁牢中更夫殺死，把大盜任正千劫去。天明時，西門城樓獸角鐵鬚之上，掛了兩個血淋淋人頭，一男一女。合城的文武官員並馬快捉人，各處搜尋，至今西門尚未開。”王倫道：“西門所掛人頭，此必奸情被本夫殺死，亦不該掛在那個所在。但反獄劫走任正千的卻是何人？”賀世賴道：“門下想來，此必是山東花振芳了。前次約他同來，因見火起而去；昨日聞任正千在獄，夤夜入禁牢，殺更夫以絕巡更，後劫走任正千無疑矣！”王倫道：“花振芳在桃花塢，說他乃山東姓花，必山東人也。但不知是那府那縣？今日獲住便罷，倘拿不住，叫老孫行一角文書，到山東各府、州、縣去訪拿這老畜生！”

正在議論，猛見兩個丫鬟跑得喘吁吁的來說道：“大爺不好了！今夜不知何人將五姨娘殺死，還有一個男人同在一處，亦被殺死，但不見有頭。稟大爺定奪。”王倫、賀世賴同往一看，卻是兩個死屍在一處，俱沒有頭。著人床下搜尋亦無，細觀褲襠鞋襪等物，卻不是別人，竟是買辦家人王虎！王倫發恨道：“家人欺主母，該殺！該殺！”二人仍回到賀氏房中，王倫少不得著人去將兩個人頭認來，“省得現於人眼萬人瞧，使我面上無色。”賀世賴止道：“不可，不可！大爺不必著惱，又是大爺與舍妹萬幸也！”王倫同賀氏問道：“怎麼是我二人之幸？”賀世賴道：“此必是來殺你二人，誤殺他兩個人，亦是任黨無疑！殺去之後，教任正千一見，不是你二人。故把頭掛在那個所在以示勇。”王倫仔細一想：一毫不差，轉覺毛骨悚然。又道：“此二人屍首如何發放？”賀世賴道：“這有何難！一個是你遠方娶來之妾，從小無有父母；那一個又是你的家生子。大爺差人買口棺木，就說今夜死了一個老媽，把棺木抬到家裏，將兩個屍首俱入在裏面，抬到城外義冢地內埋下；家內人多多賞些酒食，再每人給他幾錢銀子做衣服穿，不許傳揚，其事就完了。那孫知縣自然分付看頭人招認；況此刻天熱，若三五日無人來認，其味即臭難聞，必分付叫掩埋。未有苦主，即係懸案，慢慢捕人。大爺今若差人去認頭，一則有人命官司，二則外人都知道主僕通奸，豈非自取不美之名！”王倫賀世賴句句有理，一一遵行。果然四五日後，其頭臭味不堪，西門下無人出入，門兵來衙稟知。知縣分付：“既無苦主來認，此必遠來順帶掛在於此，非我城池之事，即速掩埋。”看官，凡地方官最怕的是人命盜案。門軍遂即埋了，知縣樂得推開，他祇上緊差人捕捉劫獄之案便了。

以上按下任正千之事，此回單講駱宏助自苦水舖別了花振芳，到黃河渡口，一路盤費俱是花老著人照管。駱宏助稱了二兩銀子送他買酒吃，叫他回去多多上復花老爹；異日相會面謝吧！那人回去。駱大爺一眾渡了黃河而走，非止一日。那日來到廣陵，守家的家人出城迎接，自大東門進城到了家裏。老爺的靈柩置於中堂，合家大小男婦掛孝過頭，又與太太、公子磕頭已畢，備酒飯管待人夫腳役，賞銀各人不得少把，余謙一一秤付。眾人吃飯以後，收拾繩扛各自去了。老爺柩前擺了幾味供菜，母子二人又重祭一番。已畢，用過晚飯，各自安歇。次日起身，各處請僧道來家做好事。駱宏助正待分派家人辦事，門上稟道：“啟大爺：南門徐大爺來了。”駱宏助正欲出迎，徐大爺已進來了。駱宏助迎上客廳坐下。徐大爺道：“昨日舅舅靈柩並舅母、表弟回府，實不知之；未出城遠迎，實為有罪！今早方纔得信，備了一份香紙，特來靈前一奠。”駱宏助道：“昨日回舍，諸事匆匆，未及即到表兄處叩謁，今特蒙駕先到，弟何以克當！”吃茶之後，徐大爺至老爺柩前行祭一番，又與舅母駱太太見過禮。駱太太看見徐大爺身軀：方面大耳，相貌魁偉，心中大喜。說道：“愚舅母向在家時候，賢甥尚在孩提。一別數年，賢甥長此人物，令老身見之喜甚！”徐大爺道：“彼時表弟年十一歲，今甫長成大器，若非家中相會，路遇還不認得！”駱宏助道：“好快！一別一十一年矣！”敘話一會，擺酒後堂款待。

列位，你說這徐大爺是誰麼？世居南門，祖、父皆武學生員。其父就生他一人，名喚苓，表字松朋，乃駱氏所生，係駱老爺外甥，駱宏助之嫡親始表兄弟。他自幼父母雙亡，駱老爺未任之時，一力扶持。後駱老爺定興赴任，有意帶他同去；但他祖父遺下有三萬餘金的產業，他若隨去，家中無人照應，故而在家的，囑咐一個老家人在家幫他請師教訓。這徐松朋天性聰明，駱老爺赴任之後，又過了三年，十八歲時就入了武學。本城楊鄉宦見他文武全才，相貌驚人，少年入泮，後來必要大擢，以女妻之。目下已二十六歲了，聞得舅舅靈柩回來，特備香燭來祭。是日，駱宏助留住款待了中飯方回。以後你來我往，講文論武，甚是投合。駱宏助在家住了四月有餘，與母親商議，擇日將老爺靈柩送葬。臨期，又請僧道念經超度，諸親六眷、鄉黨鄰里都來行奠，徐松朋前後照應。至期，將老爺靈柩入土，招靈回家。

三日後，駱宏助至門謝吊。治葬已畢，則無正事。三日五日，或駱宏助至徐松朋家一聚，或徐松朋至駱家一聚。一日無事，駱宏助在太太房中閑坐，余謙立在一旁，議論道：“我們在外數年之間，揚州不知窮了多少人家？富了多少人家？某人素日怎麼大富，今竟窮了；某人向日祇平平淡淡，今竟成了大富。”駱宏助說道：“古來有兩句話說得好，道是‘古古今今多更改，貧貧富富有循環’。世上那有生來長貧長富之理！”余謙在旁邊說道：“大爺、太太在上，若是要論世上的俗話，原說得不錯：‘家無生活計，吃盡一秤金。’你看那有生活的人家，到底比那清閑人家永遠些。”駱太太道：“正是呢，即今我家老爺去世，公子清閑，雖可暖衣飽食，但恐日後有出無人，終非永遠之業。”余謙道：“大爺位居公子，難幹生理。據小的看來，備三千金，不零沽碎發，我揚州時興放賬，二分起息，一年有五六百金之利。大爺經管人出賬目，小的專管在外催討記賬。看我上下家口不過二十來人，其利足一年之費。青蚨飛來，豈不是個長策！”太太大喜道：“余謙此法正善。我素有蓄資三千兩，就交余謙拿去生法。”余謙道：“遵命！”遂同大爺定了兩本簿子。外人聞知駱公子放銀，都到駱府中來借用。余謙說“與他”，駱宏助就與他；余謙說“不與他”，駱宏助也不給。以此趨奉余謙者正多。臨收討之日，余謙一到，本利全來，哪個敢少他一錢五分？因此余謙朝朝在外，早出晚回，無一日不大醉。駱大爺因他辦事有功，就多吃幾杯亦不管他。

一日，徐大爺來，駱大爺留他用飯，飯後在客廳設席。其時九月重陽上下，菊花正放，一則飲酒，二則玩賞天井中洋菊。日將落時，猛見余謙自外東倒西歪而來，徐大爺笑道：“你看，余謙今日回來何早！”駱大爺道：“你未看見那個鬼形麼？他是酒吃足了，故此回來得早些。”二人談論之間，余謙走至面前，勉強直了一直身子，說道：“徐大爺來了麼！”徐松朋道：“我來了半日。你今日回來得早呀！”余謙道：“不瞞徐大爺說，今日遇見兩個朋友，多勸了小的幾杯，不覺就醉了，故此回來得早些！”徐大爺道：“你既醉了，早些回房睡去罷。”余謙道：“徐大爺與大爺在此吃酒，小的正當伺候，豈有先睡之理！”徐大爺道：“我常來此，非客也，何必拘禮！”駱宏助冷笑道：“看看自己的樣子，還要伺候人？須要兩個人伺候你。還不去睡覺，在此做什麼！”余謙聞主人分付，不敢做聲，竟是高一腳低一腳往後走了。

進得二門時，听得房上“嘩啦啦”一聲響亮，抬頭一看，見一大毛猴在房上面，正是一陣黑風。余謙正走，便大

喝一聲，聲如雷響一樣相似，道：‘孽畜！往那裏走，我來擒你了！’徐、駱二人听得是余謙喊叫，不知為何，遂站起身來，要問余謙因何事故。畢竟不知余謙說出何物來，且听下回分解。